

屯門區議會
2018-2019 年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
改善屯門區天橋設施工作小組
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18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二）
時間： 上午 11 時 09 分
地點： 屯門政府合署三樓區議會會議室 B

出席者： 葉文斌先生（召集人）
李洪森先生,BBS, MH
陳滙熙先生
胡嘉錡女士（秘書）

缺席者： 陶錫源先生, MH
江鳳儀女士
林頌鎧先生

列席者： 曾德龍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二
（交委會秘書）

I. 歡迎詞

召集人歡迎與會者出席改善屯門區天橋設施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

II. 工作小組職權範圍

2. 召集人和工作小組成員就職權範圍提出意見，內容綜述如下：
 - (a) 表示訂立職權範圍和工作計劃後，小組成員可再討論邀請相關部門出席下次會議；
 - (b) 建議修改小組名稱為「改善屯門區行人天橋設施工作小組」；以及
 - (c) 建議職權範圍修訂為「研究改善屯門區行人天橋設施、配套及政策」。
3. 經討論後，工作小組一致通過工作小組的名稱和職權範圍分別為「改善屯門區行人天橋設施工作小組」和「研究改善屯門區行人天橋設施、配套及政策」。

III. 工作計劃

4. 召集人及小組成員建議此工作小組的未來討論方向如下：
 - (a) 研究改善行人天橋設施的政策指引及標準，包括檢討行人天橋恆常維修及保養程序、審視各區行人天橋加建設施的例子及就政府現行的政策指引提供意見；
 - (b) 審視屯門區內需改善的行人天橋；以及
 - (c) 研究解決方案。
5. 經討論後，工作小組同意上述討論方向。
6. 有小組成員表示，屯門區內的行人天橋甚多，故他建議工作小組成員先提議現時區內需盡快改善的行人天橋。
7. 召集人及小組成員建議於下次會議討論如何改善以下行人天橋，包括 NF31A（橫跨屯門公路近新青街及青山公路）、NF231（橫跨屯門鄉事會路近海珠路）、NF197（橫跨青田路及鳴琴路）、NF198（橫跨鳴琴路近田景路）、NF469（橫跨屯門公路近兆安苑）以及NF470（橫跨屯門公路近順德聯誼總會梁銑琚中學）。
8. 經討論後，工作小組建議邀請運輸署及路政署出席下次工作小組會議。召集人遂請秘書處將會議記錄分發予相關部門，以便有關部門於下一次會議上深入討論。

IV. 其他事項

9. 既無其他事項，召集人宣佈會議結束。

V. 下次開會日期

10. 會議於上午 11 時 49 分結束。下次會議日期待定。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8 年 2 月 27 日

檔案：HAD TMDC/13/35/TTC/12 (18-19)